

股票代碼：2442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瑞光路2號6樓
電 話：(02)8792-11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3
(五)關係人交易	23~25
(六)抵質押之資產	2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6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6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6
(十)其 他	27
(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2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29
3.大陸投資資訊	29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29

會計師核閱報告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六)所述，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736,916千元及762,444千元，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投資收益分別為3,114千元及7,871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所述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表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對財務季報表之影響，詳如財務季報表附註三之說明。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

會計師：

吳秋華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3.31		97.3.31			98.3.31		97.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 230,002	8	275,998	7	2100	\$ 715,865	26	2,044,273	50
1140	1,095,625	40	2,382,134	58	2272	-	-	2,045	-
1153	99,954	3	94,348	2	2140	54,435	2	54,809	2
1160	125,638	5	44,553	2	2150	451,962	16	12,228	-
1200	100,679	4	69,370	2	2170	24,171	1	37,776	1
1260	6,420	-	81,661	2	2180	-	-	804	-
1275	69,208	3	-	-					
1280	1,700	-	7,084	-	2190	-	-	334,400	8
1286	33,968	1	38,045	1	2298	28,157	1	16,903	-
	<u>1,763,194</u>	<u>64</u>	<u>2,993,193</u>	<u>74</u>		<u>1,274,590</u>	<u>46</u>	<u>2,503,238</u>	<u>61</u>
基金及長期投資：					其他負債：				
1421	736,916	27	762,444	19	2810	21,763	1	24,223	1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一))				
成 本：					存入保證金				
1501	133,985	5	133,985	3		659	-	842	-
1521	58,462	2	58,462	1		<u>22,422</u>	<u>1</u>	<u>25,065</u>	<u>1</u>
1551	2,888	-	2,888	-		<u>1,297,012</u>	<u>47</u>	<u>2,528,303</u>	<u>62</u>
1561	20,084	1	20,237	-		負債合計			
1681	<u>27,235</u>	<u>1</u>	<u>36,177</u>	<u>1</u>		股東權益(附註四(六)及(十三))：			
	242,654	9	251,749	5	3110	1,634,000	59	2,500,000	61
15X9	(41,671)	(2)	(42,973)	(1)	32XX	124	-	124	-
1599	<u>(1,216)</u>	<u>-</u>	<u>(1,216)</u>	<u>-</u>	3350	(22,848)	(1)	(735,543)	(18)
	<u>199,767</u>	<u>7</u>	<u>207,560</u>	<u>4</u>	3420	<u>(142,191)</u>	<u>(5)</u>	<u>(197,450)</u>	<u>(5)</u>
無形資產(附註四(八))：					股東權益合計				
1750	3,305	-	5,869	-		1,469,085	53	1,567,131	38
其他資產：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00	21,347	1	67,004	2					
1820	3,472	-	4,561	-					
1830	145	-	90	-					
1848	-	-	-	-					
1860	32,864	1	50,153	1					
1291	5,087	-	4,560	-					
	<u>62,915</u>	<u>2</u>	<u>126,368</u>	<u>3</u>					
資產總計									
	<u>\$ 2,766,097</u>	<u>100</u>	<u>4,095,434</u>	<u>100</u>		<u>\$ 2,766,097</u>	<u>100</u>	<u>4,095,434</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 鎮 源

經理人：陳 修 乾

會計主管：楊 吉 義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1,744,412	100	2,762,446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4,042	-	8,431	-
4170 減：銷貨退回	(2,523)	-	(112)	-
4190 銷貨折讓	(1,909)	-	(904)	-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1,744,022	100	2,769,86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	(1,630,423)	(93)	(2,659,634)	(96)
5920 加：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損失	(165)	-	229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930	-	329	-
營業毛利	114,364	7	110,785	4
營業費用(附註四(八)、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19,403)	(1)	(29,777)	(1)
6200 管理費用	(35,102)	(2)	(31,08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522)	(1)	(39,764)	(1)
營業費用合計	(70,027)	(4)	(100,628)	(3)
營業淨利	44,337	3	10,157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	-	919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3,114	-	7,871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37,563	2	-	-
7210 租金收入	911	-	924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203	-	-	-
7480 什項收入	2,124	-	37,029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3,918	2	46,743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6,741)	-	(30,390)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64)	-	(202)	-
7560 兌換損失	-	-	(136,876)	(5)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	-	(804)	-
7880 什項支出	(54)	-	(54)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959)	-	(168,326)	(6)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81,296	5	(111,426)	(4)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十二))	(1,915)	-	150	-
9600 本期淨利(損)	\$ 79,381	5	(111,276)	(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四(十四))	稅前 0.50	稅後 0.49	稅前 (0.45)	稅後 (0.45)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鎮源

經理人：陳修乾

會計主管：楊吉義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79,381	(111,276)
調整項目：		
折舊	2,343	2,285
出租資產折舊	54	54
備抵呆帳提列(轉回)數	4,973	(34,780)
攤銷	840	1,027
未實現兌換淨(利益)損失	(711)	42,88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損)	165	(229)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	(930)	(329)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淨額	-	804
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淨額	(3,114)	(7,871)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164	202
淨退休金成本轉回	(800)	(556)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219,343	1,953,961
存貨減少	92,700	70,236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4,403	(77,482)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1,915	(472)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90,798	12,226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10,423	(845,21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270	(62,4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05,217</u>	<u>942,99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67)	305
購置固定資產	-	(1,484)
存出保證金增加	(6)	(2,2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73)</u>	<u>(3,42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583,721)	(1,459,752)
長期借款減少	-	(6,255)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增加	-	301,97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80)	(1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83,901)</u>	<u>(1,164,055)</u>
匯率影響數	(2,334)	32,222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18,809	(192,266)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211,193	468,264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230,002</u>	<u>275,99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6,778</u>	<u>35,149</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u>	<u>32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數	<u>\$ 14,132</u>	<u>44,86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鎮源

經理人：陳修乾

會計主管：楊吉義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一月十一日設立於台北市。主要業務為經營家電製品、電腦及各種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買賣業務。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一日吸收合併設廠於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之白砂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並變更其名稱為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其後於八十九年六月因業務發展考量撤銷高雄分公司。本公司致力於建立品牌形象及生產、開發產品之技術，於民國八十六年獲准公開發行，奉准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掛牌上市。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35人及16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除高創(蘇州)電子公司外，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子公司高創(蘇州)電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應依第十四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再衡量及換算，因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企業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者，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停止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並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五)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六)金融商品

本公司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類別。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3.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5.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且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之債券投資。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七)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而提列。

(八)存 貨

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本公司存貨係以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本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為評價基礎，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海外加工品以重置成本為市價，海外倉庫存貨及商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所產生之商譽因無法分析原因採選擇採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第一、第三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他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5年
- 2.運輸設備：5年
- 3.辦公及其他設備：3~25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 1.專利權：3年。
- 2.電腦軟體成本：1~3年。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出租資產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出租資產，係以成本計價，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平均法提列折舊。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職務者，得申請或由公司通知其退休。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

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退休金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就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公報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服務成本、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利息成本及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一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2.91%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繳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五)三角貿易收入及成本認列方式

本公司對於三角貿易收入及成本之認列，係以國外客戶訂單價格之總額為銷貨收入，向第三國供應商訂貨或支付加工費之總額為銷貨成本。本公司於符合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方認列收入。

(十六)所得稅

本公司之所得稅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加回非約當普通股但具稀釋作用之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費用，除以流通在外普通股及具稀釋作用之非約當普通股假設完全轉換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前述會計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淨利並無影響。

(二)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前述會計變動對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損益並無影響。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u>98.3.31</u>	<u>97.3.31</u>
現 金	\$ 141	366
銀行存款	<u>229,861</u>	<u>275,632</u>
合 計	<u>\$ 230,002</u>	<u>275,998</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存款中分別計有5,087千元及4,560千元，係提供予金融機構限制用途，作為專利權付費保證之款項，業已轉列受限制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

(二)金融商品

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u>98.3.31</u>		<u>97.3.31</u>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	-	<u>804</u>	US 9,000 千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衍生性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如下：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流動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損)益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損)益
遠期外匯合約	\$ -	-	-	<u>(804)</u>
外幣選擇權	<u>\$ 203</u>	-	-	-

(三)應收帳款淨額(含應收關係人帳款)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u>98.3.31</u>	<u>97.3.31</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106,692	2,407,485
減：備抵壞帳	<u>(11,067)</u>	<u>(25,351)</u>
小 計	1,095,625	2,382,134
應收帳款－關係人	<u>99,954</u>	<u>94,348</u>
淨 額	<u>\$ 1,195,579</u>	<u>2,476,482</u>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中，屬逾期未收回之款項分別為215,127千元及107,353千元均已重分類至其他資產「催收款項」科目項下，並已全額提列備抵呆帳。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部分應收帳款，因客戶財務發生困難致帳款無法如期收回，本公司對上述客戶未收之應收帳款除116,138千元因已向保險公司申請理賠，轉列其他應收款項下外，剩餘帳款皆已全額提列備抵呆帳。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中計有355,680千元係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融資借款之質押擔保，請詳附註六。依中國信託聯貸合約規定，本公司應收帳款及備償戶餘額佔預支價金金額之比率需大於1.17倍。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應收帳款融資情形如下：

	97.3.31				
	<u>應收帳款 融資額度</u>	<u>應收帳款 讓售金額</u>	<u>預支價金 金額</u>	<u>利率 區間</u>	<u>提供 擔保項目</u>
中國信託聯貸	\$ 3,190,480	355,680	304,000	3.96%~4.02%	本票3,190,480千元

(四)存 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u>98.3.31</u>	<u>97.3.31</u>
海外倉庫存貨	\$ 76,537	50,500
海外加工品	23,663	17,058
商 品	480	1,063
在途存貨	-	749
	<u>\$ 100,680</u>	<u>69,370</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為1,882千元。

(五)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決議出售位於復興北路之房地，前述處分作業預計將於一年內完成。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符合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者，其資產之主要類別如下：

	<u>分類為待出售處分 群組後之帳面價值</u>
出租資產－土地	\$ 63,743
出租資產－房屋	5,465
待出售處分群組之帳面價值	<u>\$ 69,208</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提供抵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8.3.31		97.3.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美齊科技馬來西亞公司JEAN(M)	\$ 244,264	68.42	252,532	68.42
英屬維京群島JERRY	78,523	100.00	94,897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JEFFREY	<u>556,320</u>	100.00	<u>612,465</u>	100.00
小計	<u>879,107</u>		<u>959,894</u>	
換算調整數：				
美齊科技馬來西亞公司JEAN(M)	(127,930)		(125,212)	
英屬維京群島JERRY	(50,731)		(46,817)	
英屬維京群島JEFFREY	<u>36,470</u>		<u>(25,421)</u>	
小計	<u>(142,191)</u>		<u>(197,450)</u>	
淨額	<u>\$ 736,916</u>		<u>762,444</u>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美齊科技馬來西亞公司JEAN(M)	\$ (829)	(884)
英屬維京群島JERRY	(2,343)	3,670
英屬維京群島JEFFREY	<u>6,286</u>	<u>5,085</u>
投資利益淨額	<u>\$ 3,114</u>	<u>7,871</u>

3.長期股權投資之原始投資成本如下：

	98.3.31	97.3.31
美齊科技馬來西亞公司JEAN(M)	\$ 706,527	706,527
英屬維京群島JERRY	347,614	347,614
英屬維京群島JEFFREY	<u>491,212</u>	<u>491,212</u>
合計	<u>\$ 1,545,353</u>	<u>1,545,353</u>

4.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均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七)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已轉列為出租資產。其明細如下：

	<u>98.3.31</u>	<u>97.12.31</u>
土 地	\$ 25,527	106,487
建 築 物	3,638	12,139
減：累計折舊	(504)	(3,322)
累計減損	<u>(7,314)</u>	<u>(48,300)</u>
淨 額	<u>\$ 21,347</u>	<u>67,004</u>

2.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提供抵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說明。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u>電腦軟體成本</u>	<u>專 利 權</u>
原始成本：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5,381	102,500
單獨取得	-	-
到期轉銷	<u>-</u>	<u>(102,500)</u>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15,381</u>	<u>-</u>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7,182	-
單獨取得	-	-
到期轉銷	<u>(14)</u>	<u>-</u>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7,168</u>	<u>-</u>
累計攤銷：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8,535	102,500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977	-
到期轉銷	<u>-</u>	<u>(102,500)</u>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9,512</u>	<u>-</u>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062	-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815	-
到期轉銷	<u>(14)</u>	<u>-</u>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863</u>	<u>-</u>
帳面價值：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u>\$ 6,846</u>	<u>-</u>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5,869</u>	<u>-</u>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u>\$ 4,120</u>	<u>-</u>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305</u>	<u>-</u>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815千元及977千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九)短期借款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98.3.31		97.3.31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擔保借款	\$ 419,000	1.80%~2.40%	961,800	2.85%~3.60%
應收帳款融資	-		304,000	3.96%~4.02%
出口押匯借款	-		34,873	3.43%~4.00%
信用借款	246,000	2.20%~4.70%	546,000	2.90%~4.70%
進口開狀借款	50,865	2.45%	197,600	3.97%~5.64%
	\$ 715,865		2,044,273	

- 1.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說明。本公司未動用之綜合額度及應收帳款融資額度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2,119,375千元、0元及1,480,727千元、3,844,080千元。
- 2.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關係人高輔公司為本公司短期借款提供擔保金額皆為美金40,000千元。
- 3.本公司應收帳款融資情形，請詳附註四(三)說明。
- 4.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信用借款中15,000千元係與中租迪和公司之借款，由本公司開立應付票據分期攤還本息，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到期之應付票據金額為15,118千元。

(十)長期借款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用途	98.3.31		97.3.31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中租迪和	95.04.18~97.04.18自 第一次撥款日起,分 24個月攤還本息	無擔保	\$ -	- %	2,045	5.375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2,045)	-
長期借款合計			\$ -		-	

本公司與中租迪和公司之長期借款係由本公司開立長期應付票據分期攤還本息，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到期之應付票據金額為2,055千元。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一)退 休 金

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有關退休金資料如下：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u>51,441</u>	<u>49,915</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u>(166)</u>	<u>251</u>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 <u>1,235</u>	<u>1,494</u>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餘額	\$ <u>21,763</u>	<u>24,223</u>

(十二)所 得 稅

1.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其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32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915</u>	<u>(472)</u>
估計所得稅費用(利益)	\$ <u>1,915</u>	<u>(150)</u>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之組成項目如下：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退休金超限	\$ 200	139
未實現兌換損失	(3,833)	(25,448)
未實現兌換利益	(7,027)	16,430
未/已實現銷貨毛利調整	191	139
未實現金融負債跌價損失	-	(201)
呆帳超限	(1,733)	3,528
虧損扣抵	31,633	(29,467)
資產減損損失	6,437	-
投資抵減	-	(7,017)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24,155)	36,355
未實現專利權費用	<u>202</u>	<u>5,070</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u>1,915</u>	<u>(472)</u>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最高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損)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稅前淨利(損)應計所得稅額	\$ 20,324	(27,856)
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淨額	(779)	(1,968)
投資抵減	-	(7,017)
減損損失估計差異數	6,437	-
其他	88	14
國外預付稅款不可扣抵數	-	322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提列數	<u>(24,155)</u>	<u>36,355</u>
估計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915</u>	<u>(150)</u>

3.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u>98.3.31</u>		<u>97.3.31</u>	
	<u>金額</u>	<u>所得稅 影響數</u>	<u>金額</u>	<u>所得稅 影響數</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5,469	3,868	114,537	28,634
未實現服務維修費	-	-	4,184	1,046
未實現專利權費用	3,471	868	-	-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4,400	18,600	-	-
未實現金融負債損失	-	-	804	201
未實現銷貨毛利	165	41	-	-
虧損扣抵	58,544	<u>14,636</u>	104,533	<u>26,134</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38,013</u>		<u>56,015</u>
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6,180)	(4,045)	(71,651)	(17,913)
未實現銷貨毛損	-	-	(229)	(57)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33,968</u>		<u>38,045</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	-	16,554	4,139
退休金超限	25,469	6,367	27,930	6,982
未實現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	-	48,300	12,075
未實現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	-	1,216	304
呆帳	211,972	52,993	106,613	26,653
虧損扣抵	336,064	84,016	289,594	72,398
投資抵減	-	-	-	64,589
備抵評價	-	<u>(110,512)</u>	-	<u>(136,987)</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32,864</u>		<u>50,153</u>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五年度。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三年度(核定數)	\$ 230,980	民國一百零三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估計數)	163,628	民國一百零七年度
	<u>\$ 394,608</u>	

5.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及稅額扣抵比率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分別為148,498千元及88,846千元，本公司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民國九十七年度預計及九十六年度實際之盈餘分配稅額扣抵比率均為0%。

(十三)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經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減資彌補虧損936,000千元，銷除股份93,600千股，減資比例為37.44%，此項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以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為減資基準日；本公司亦於該股東臨時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31,500千元，每股4.50元折價發行新股7,000千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上述增資案業奉經濟部商業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三日經授商字第09801004850號函准予辦理在案，前述變更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500,000千元(其中保留25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634,000千元及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98.3.31</u>	<u>97.12.31</u>
逾五年未發放股利	<u>\$ 124</u>	<u>124</u>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依盈餘分配提撥1%~5%為員工紅利，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於保留盈餘後，其餘為股東股利。

本公司為專業製造廠，公司股利分配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低於擬發放當年度股東股利總額之10%。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分配盈餘中屬於八十六年度以前之盈餘均為0元。

(十四)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本公司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計算如下：

	98年第一季				
	金額 (分子)		股數(千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81,296</u>	<u>79,381</u>	163,400	<u>0.50</u>	<u>0.49</u>
97年第一季					
	金額 (分子)		股數(千股) (分母)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u>\$ (111,426)</u>	<u>(111,276)</u>	250,000	<u>(0.45)</u>	<u>(0.45)</u>

本公司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本期淨(損)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四)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及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98.3.31			97.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估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估方式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30,002	230,002	-	275,998	275,998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95,579	-	1,195,579	2,476,482	-	2,476,482
受限制銀行存款	5,087	5,087	-	4,560	4,560	-
存出保證金	3,472	-	-	4,561	-	-
負 債：						
短期借款	715,865	-	715,865	2,044,273	-	2,044,27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06,397	-	506,397	67,037	-	67,037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	-	-	-	334,400	-	334,4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	-	2,045	-	2,045
存入保證金	659	-	-	842	-	-
衍生性金融商品：						
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	-	804	-	804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短期銀行借款、應付關係人往來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 (2)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3)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4)存出/入保證金多為現金收付，故公平價值應與帳面價值相當。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將因外匯匯率變動而使外幣存款、應收/付帳款、短期借款、應付關係人往來款及應付遠匯款產生價值波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適時調整給予之授信額度，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必要時提列備抵呆帳，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57%及74%分別係由本公司之前五大銷貨客戶組成，使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有信用集中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不確定性

本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從事遠匯交易之未來現金流出，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應無籌資風險，又為遠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未來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另，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均保持適當之營運資金及未動用之銀行額度以支應，以避免產生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未來現金流出增加7,159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英屬維京群島JEFFREY INVESTMENT LTD. (JEFFREY)	本公司之子公司
高創(蘇州)電子有限公司(高創電子)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映管)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
美齊光電有限公司(美齊光電)	本公司之子公司
高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高輔公司)	對本公司持股超過10%之股東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銷貨金額如下：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美齊光電	\$ 44,119	2.53	72,155	2.61
高輔投資	-	-	7	-
	<u>\$ 44,119</u>	<u>2.53</u>	<u>72,162</u>	<u>2.61</u>

本公司對關係人美齊光電公司之銷貨，實際係由本公司向高創電子進貨後，再依成本轉售予美齊光電公司，本公司並未賺取差價。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除美齊光電公司係月結120天外，餘與一般廠商交易條件尚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對關係人銷貨發生之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98.3.31		97.3.31	
	金 額	佔 應 收 帳款餘額%	金 額	佔 應 收 帳款餘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美齊光電	\$ <u>62,766</u>	<u>5.25</u>	<u>86,098</u>	<u>3.48</u>

2.進貨、購買勞務及應付帳款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向關係人購買勞務及進貨金額如下：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金 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中華映管	9,142	0.59	17,228	0.67
高創電子	1,417,554	92.19	2,529,771	97.73
	<u>\$ 1,426,696</u>	<u>92.78</u>	<u>2,546,999</u>	<u>98.40</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期限約為一個月至二個月之間，由於本公司未再向其他廠商進相同主要產品，故無其他廠商之進貨條件可供比較。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向關係人進貨發生之應付帳款餘額如下：

	98.3.31		97.3.31	
	金 額	佔 應 付 帳 款 餘 額 %	金 額	佔 應 付 帳 款 餘 額 %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中華映管	\$ 7,494	1.48	12,228	18.24
高創電子	<u>444,468</u>	<u>87.77</u>	<u>-</u>	<u>-</u>
	<u>\$ 451,962</u>	<u>89.25</u>	<u>12,228</u>	<u>18.24</u>

另，因子公司以現金進貨可取得較優惠之價格，故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預付關係人高創電子貨款為63,616千元。

3. 資金融通

	97年第一季					
	最高餘額 日 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註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流動：						
JEFFREY	97.03.17	\$ <u>334,400</u>	<u>334,400</u>		<u>-</u>	

4.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JEFFREY背書保證金額為美金10,000千元。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高輔公司為本公司提供定存背書保證金額皆為美金40,000千元。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高創電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皆為美金200千元。

5. 其 他

- (1) 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本公司因提供研發之技術予高創電子公司使用，而認列之技術權利金收入分別為4,042千元及8,431千元，帳列其他營業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分別有37,188千元及8,250千元尚未收取，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項下。
- (2) 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本公司因服務維修向高創電子公司購料而產生之費用分別為7,763千元及17,396千元，帳列銷售費用項下。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提供予各金融機構及往來客戶作為借款及保證之擔保品計有下列資產：

<u>受 押 資 產</u>	<u>質押擔保標的</u>	<u>98.3.31</u>	<u>97.3.31</u>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專利付費保證	\$ 5,087	4,560
應收帳款	銀行借款	-	355,680
土地(含出租資產)	銀行借款	105,581	138,242
房屋建築(含出租資產)	銀行借款	45,213	51,78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銀行借款	69,208	-
合 計		<u>\$ 225,089</u>	<u>550,27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除財務報表及附註另有說明及列示者外，本公司尚有下列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JEFFREY公司及高創電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五(二)之4說明。
- (二)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與銀行簽訂融資合約而開立予銀行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56,000千元及354,450千元。
- (三)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六日於台北地方法院對高昌國際集運有限公司將貨物交付予未持有載貨證券正本之UMC公司，致本公司遭受損失(帳款約6,744千元)一事提起訴訟。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由高等法院判定本公司勝訴。
- (四)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十一日於上海海事法院對高章貨運(上海)有限公司及高章快捷有限公司將貨物交付予未持有載貨證券正本之UMC公司，致本公司遭受損失(帳款約美金579千元)一事提起訴訟。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海事法院判定本公司勝訴並已進入執行程序。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一日簽訂契約出售位於復興北路之房地，出售價款為78,000千元。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及九十七年第一季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1,817	21,817	-	28,045	28,045
勞健保費用		-	1,266	1,266	-	735	735
退休金費用		-	1,069	1,069	-	1,745	1,745
其他用人費用		-	1,231	1,231	-	8,690	8,690
折舊費用		-	2,343	2,343	-	2,285	2,285
攤銷費用		-	840	840	-	1,027	1,027

(二)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關係						
0	本公司	高創電子	子公司		1,469,085	345,882 (US10,200千元)	6,782 (US200千元)	-	0.46 %	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為限，被保證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合計持股達90%以上之子公司保證上則為本公司淨值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註)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本公司	股票/Jerry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2,162	27,792	100.00 %	27,792	-
"	股票/Jeffrey	"	"	15,100	592,790	100.00 %	583,132	-
"	股票/Jean(M)	"	"	65,000	116,334	68.42 %	116,334	-

註：含換算調整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高創電子	母子公司	進貨	1,417,554	92.19 %	1~2個月	-	-	(444,468)	(87.77)%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四(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千元、人民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2)			
本公司	Jerry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有價證券之買賣	347,614	347,614	12,162	100.00%	27,792	(2,343)	(2,343)	子公司
"	Jeffrey公司	"	買賣顯示器	491,212	491,212	15,100	100.00%	592,790	13,514	6,286	子公司
"	Jean(M)公司	馬來西亞	生產銷售顯示器	706,527	706,527	65,000	68.42%	116,334	(1,211)	(829)	子公司
Jeffrey公司	高創電子(蘇州)	中國蘇州	生產銷售新型顯示器	US 15,100	US 15,100	-	100.00%	US 16,549	US 358	US 358	子公司
Jerry公司	Jean(M)公司	馬來西亞	生產銷售顯示器	US 13,245	US 13,245	30,000	31.58%	US 1,584	US (36)	US (11)	子公司
Jerry公司	美齊光電(上海)	中國上海	銷售顯示器	US 200	US 200	-	100.00%	-	US (58)	US (58)	子公司
高創電子	富達電子(吳江)	中國蘇州	生產顯示器零件	RMB 26,022	RMB 26,022	-	60.00%	RMB 25,315	RMB (791)	RMB (475)	子公司

註：係有限公司，並無發行有價證券。

註1：因被投資公司投資餘額已為負值US797千元，故全數轉列其他流動負債。

註2：含換算調整數。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千元、人民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市價(淨值)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Jerry	Jean(M)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0,000	US 1,584	31.58 %	US 1,584	-
Jerry	美齊光電	子公司	"	-	-	100.00 %	-	-
Jeffrey	高創電子	子公司	"	-	US16,549	100.00 %	US16,549	-
高創電子	富達電子	子公司	"	-	RMB25,315	60.00 %	RMB25,315	-

註：因被投資公司投資餘額已為負值US797千元，故全數轉列其他流動負債。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高創電子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425,317)	(96.23)%	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		444,468	89.94%	
高創電子	中華映管	董事長為二等親關係	進貨	RMB 60,936千元	22.40%	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		RMB (38,557)千元	(17.07)%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高創電子	美齊科技	母公司	444,468	14.06	-		444,468	-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四、五)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高創(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新型顯示器	600,207 (註三)	(註一)	512,041 (註三)	-	-	512,041 (註三)	100%	12,168	561,191	-
富達(吳江)電子有限公司	基板插件與組裝	215,010 (註三)	(註二)	-	-	-	-	60%	(2,360)	125,501	-
美齊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顯示器	6,782 (註三)	(註一)	6,782 (註三)	-	-	6,782 (註三)	100%	(1,961)	-	-

註：因被投資公司投資餘額已為負值US797千元，故全數轉列其他流動負債。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

註二：投資方式係透過高創電子轉投資。

註三：大陸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人民幣，以美元：人民幣=1:6.84及美元：新台幣=1:33.91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註四：大陸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人民幣，以美元：人民幣=1:6.8368及美元：新台幣=1:33.9823之平均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註五：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具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財務報表。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18,823	518,823	881,451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